

审计基础知识

张凤林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推荐说明

国内贸易部推荐的中等职业学校营销、财会系列教材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新形势,按照建立社会主义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结合我国财税、金融体制等改革情况,满足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的急需,由江苏省商业厅、江苏省无锡商业学校牵头组织部分省市有关专家、高级讲师和长期在教学第一线任教的教师编写的。教师初稿完成后,由我司聘请有关专家进行了集体审阅。现特向广大中等职业学校和有关教学单位推荐,本套教材可以作为商贸类中等职业学校试用教材,也可以作为广大在职职工自学读物。

《审计基础知识》是营销、财会系列教材之一,由张凤林任主编,张建华任副主编。参加本书编写的有:程思、黄爱平,全书由张凤林总纂。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国内贸易部教育司教材师资与对外交流处、江苏省商业厅教育处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以及得到了许多学校领导支持,在此一并致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水平有限,缺点和疏漏在所难免。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修订完善。

国内贸易部教育司

一九九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审计与审计学…………… (1)
- 第二节 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作用 …… (9)
- 第三节 审计与会计的关系 …… (13)
- 第四节 审计组织体系和审计人员 …… (16)
- 第五节 审计的分类 …… (38)

第二章 审计的方法和程序

- 第一节 审计的方法 …… (48)
- 第二节 审计的程序 …… (73)

第三章 审计准则、审计标准及审计证据

- 第一节 审计准则 …… (92)
- 第二节 审计标准 …… (99)
- 第三节 审计证据…………… (104)

第四章 审计业务文书

- 第一节 审计业务文书的特点和种类…………… (112)
- 第二节 审计工作方案…………… (113)
- 第三节 审计通知书…………… (118)
- 第四节 审计工作底稿…………… (121)
- 第五节 审计报告…………… (127)
- 第六节 审计结论与处理决定…………… (137)

第五章 内部控制制度与会计基础工作的审计

- 第一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 (140)
 - 第二节 会计基础工作的审计…………… (156)
-

第六章 资产评估

- 第一节 资产评估概述…………… (160)
- 第二节 资产评估的方法及应用…………… (168)
- 第三节 资产评估实务…………… (174)

第七章 财务收支审计

- 第一节 资产的审计…………… (186)
- 第二节 负债的审计…………… (226)
- 第三节 所有者权益的审计…………… (236)
- 第四节 商品流通费的审计…………… (244)
- 第五节 税金的审计…………… (252)
- 第六节 利润的审计…………… (258)

第八章 经济效益审计

- 第一节 经济效益审计概述…………… (266)
- 第二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主要内容…………… (274)
- 第三节 企业各项管理职能效益
和资源管理利用的审计…………… (282)

第九章 财经法纪审计

- 第一节 财经法纪审计概述…………… (288)
- 第二节 舞弊…………… (292)
- 第二节 贪污与受贿…………… (302)

第十章 经济责任审计

- 第一节 经济责任审计概述…………… (306)
- 第二节 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审计…………… (310)
- 第三节 经理(主任)岗位经济责任的审计…………… (319)
- 第四节 破产责任的审计…………… (323)

附录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审计与审计学

一、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审计既是一个经济范畴,又是一个历史范畴。审计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具体地说,它是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社会财富的增多,财产所有权和管理权及经营权的分离,经济责任关系的深化,管理层次的增多,财产所有者需要通过审计机构或人员对其委任或委托的财产管理者和企业经营者所从事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进行审查。

(一)我国审计的起源

我国审计,古已有之,源远流长。据史实证,我国审计最早产生于西周。正如美国会计学者密切尔·查特菲尔德在其所著《会计思想史》一书中所说:“在内部管理、预知和审计程序方面,西周时代在古代社会可以说是无与伦比的。”

1. 西周初期的“监国”制度是我国审计的雏形。西周初期的监国制度规定,各诸侯国所设监官,由天子任命委派,直接对天子负责,行使对诸侯国的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的控制与监督之权。

2. 《周礼》中的审计制度标志着我国审计制度已初具轮廓。据《周礼》记载,西周时代既有行使内部审计职权的部门

——“司会”，又有行使外部审计职权的部门——“宰夫”；既有事后审计，又有事前审计。

（二）我国审计的演进

1. 秦汉时代的审计——御史制度。秦统一中国，促进了秦汉时代审计的进步，逐渐形成了全国监察机构与审计机构相结合，经济法制与审计监督制度相统一的审计模式。秦汉时代设“御史大夫”专司监察全国的民政、财政以及财物审计事项。而“上计律”的颁布实施，使审计工作有了充分法律依据。

2. 隋唐时代的审计——比部制度。隋唐时期，在刑部之下设“比部”，建立了比较独立的审计机构。这是我国审计发展史上的里程碑，它开创了独立审计和司法监督性审计建制之先例。

3. 宋代的审计——审计司与审计院。北宋元丰改制后，专设了“审计司”，隶属于太府寺，其属于内部审计机构，南宋时，湖广还设有审计院。宋审计司（院）的建立，虽不属于独立的审计机构，但它是我国“审计”的正式命名，对于后世中外审计建制具有深远的影响。

4. 明清时代的审计——都察院制度。明十五年，设置“都察院”，审察中央财记。从此，都察院成为明清两代中央监察的重要机构。但它严重丧失了审计的独立性，影响了审计职能的充分发挥，是我国审计历史上的一大倒退。

5. 自辛亥革命至新中国成立前夕——近代审计制度。辛亥革命以后，北洋军阀控制下的北京政府，在“国务院”下曾设“中央审计处”，各省设“审计分处”。1914年，改“审计处”为“审计院”，并颁布《审计法》和《审计法实施规则》。1928年，国民政府公布《审计院组织法》，仍设“审计院”。1931年改“审计

院”为“审计部”，为监察院所属机构。当时政府腐败，虽有审计，并未起到应有的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前，革命根据地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1934年公布的《苏维埃共和国中央苏维埃组织法》中，规定设立中央审计委员会，省和直辖市分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工作的重点，在于审查开支是否节约，有无损失浪费。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在边区行署、专区、县设审计委员会。

6. 新中国成立以来——现代审计制度。新中国成立以后的三十多年里，未设立独立的审计机构，专职的审计工作处于停顿状态。1982年12月4日，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规定：设立审计机关，实行审计监督。又于1983年9月15日，在国务院成立审计署，地方设审计局，专管审计工作。审计法规渐具规模，1994年8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审计法》，极大地推动了我国现代审计的发展进程。

（三）西方现代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在国外，古埃及在公元前三千年，设有监督官（superintendents）审查财物收支和核算记录。古罗马在公元前四百多年，元老院及其所属的监督官对国库和地方的财政收支进行监督。古希腊在距今二千年前，审计官对官员离任的经济责任实行检查监督。这些都是古代审计的开始。至中世纪，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西欧国家的政府审计有所发展。例如，英国王室十一世纪于财政部门内设立上院和下院，前者为收支监督机构，对下院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检查监督。十八世纪的工业革命使社会经济发生巨大变化，与此相适应，审计迅速发展。

欧洲的许多国家于十九世纪在《宪法》或特别法令中规定了审计的法律地位。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以后,生产技术迅速发展,市场竞争激烈,国家预算剧增,要求对企业的经营、国家的收支都必须讲求经济效益。因而审计的内容起了很大的变化,包括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在内,都在改进传统的财务审计的基础上,发展了效益审计,诸如绩效审计、经营审计、管理审计等;同时,在审计方法上采用以评价内控系统为基础的抽查方法,在审计技术上兴起了电算数据处理系统审计等,跨入了现代审计阶段。

二、审计的定义

审计具有悠久的历史,但在近百年来才逐渐形成一门独立的学科,由于传统的审计是通过审查帐目和会计报表来进行的,所以人们曾把它名之为“听其会计”和“查帐”。西方国家把审计名之为“Auditing”,也是听取的意思。现代审计的内容比传统的审计有了很大的发展,审计职能也有所扩大。因此,国内外的专家,学者,曾从各种不同的角度为审计界定了种种不同的定义。这里仅介绍其适合我国审计的实际情况且较为确切和全面的一种定义。

所谓审计,是指由专职机构或专门人员,依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审查,以评价经济责任,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宏观调控的具有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

以上定义可以说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审计定义。从这个定义中可以看出:

1. 审计是由专职机构或专门人员来实施的,即只有国家

审计机关、部门、单位的审计机构和社会(民间)审计组织及其成员从事的审查活动,才可称为审计。

2. 审计是依法进行的,即各种审计组织所进行的审计都是依据国家现行的法规要求办理的。

3. 审计的对象是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

4. 审计的着眼点是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其中也含有正确性、合规性和合理性的意思。

5. 审计的目的是通过审计活动来评估被审计单位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并能够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加强宏观调控。

在理解审计定义的时候,还要认识到审计与审计监督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审计监督,一方面是指审计的监督职能,另一方面是指利用审计手段实行监督。

另外,审计同社会上通行的查帐也不同。查帐是对有关财政、财务活动的凭证、帐簿、报表等进行检查,是各种经济监督通用的一种监督手段。审计有时也要用到这种手段,但其运用查帐手段进行经济监督的性质、目的、地位不同,因而审计不等于一般查帐。就对象而言,审计不仅仅限于查帐,而且还要审查其他经济活动。

三、审计的性质

学习审计还必须了解审计的性质及其产生的基础。审计的性质是指审计是一种什么工作。它是一种经济工作,但是,它同其他经济工作不同。其他经济工作,如财政工作,是经济工作中参加管理财政活动和直接从事国家财政收支的工作。而审计工作却是参加经济工作的管理,经济管理从宏观上讲,

包括决策、计划、组织、调节和监督五个环节,审计工作属于监督环节。但他又不同其他经济工作在实施决策、计划、组织、调节中进行监督不同,它不参加其他环节,但要对所有经济工作各个环节实施监督,并同所有经济工作的调节和监督环节相联系,构成一个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组成部份。从中观和微观经济来讲,审计工作也是不参加一个部门或单位经济的决策、计划、组织、调节,而只参加监督环节的一种经济工作。

这里有一个问题,就是既然有了财政、税务、单位主管部门及单位内部财会部门的监督,为什么还要实行审计监督呢?这正是由于审计不参加决策、计划、组织、调节的监督,因而对这些环节能够站在超脱的地位,客观地、独立地对这些环节进行监督。这对于保证监督质量是很有必要的。由此可知,审计的性质(The Nature of Auditing),简括地讲,是一种具有独立性的经济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九十一条规定:“审计机关在国务院总理领导下,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这正是对审计独立性的法律保障。作为审计的本质特征——独立性,其具体表现如下:

1. 组织独立。为保证审计机构独立地行使审计监督权,对审查的事项作出客观、公正地评价和鉴证,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审计组织机构应当独立于被审计部门和单位之外,特别是独立于财政财务部门之外,这是保证审计独立性的重要条件。

2. 经济独立。审计机构从事审计业务活动,必须要有一定的经济收入和经费来源,保证其生存和发展的需要。经济独

立,一方面是指审计机构的经济来源应有一定的法律、法规作保证,不受被审计单位或部门的制约;另一方面是指审计机构或审计人员不参与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其经济利益与被审计单位经济活动的成败不发生直接关系。

3. 工作独立。是指审计人员实施审计工作有其自主性,不受任何外来因素和任何单位同个人的影响,以利作出客观公正的结论。

四、审计关系

审计的独立性,体现在同审计工作有关的三方面中,审计关系是指审计活动所涉及的审计主体、客体和审计授权或委托人之间的责任关系。

1. 审计主体。即审计的第一关系人,指审计行为的执行者,是审计的主导方面,具体指的是拥有并行使审计职权的机构或人员,如国家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及社会审计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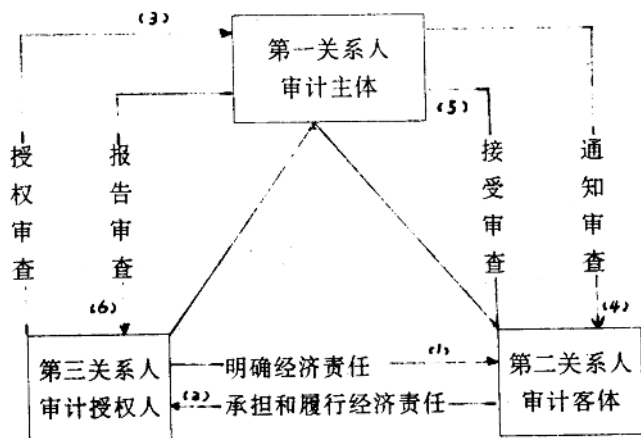
2. 审计客体。即审计的第二关系人,是指审计行为的接受者,也叫被审计人。如国家法规所确定的机关、团体、行政、事业和企业等受审单位。

3. 审计授权或委托人。即审计的第三关系人,是指依法授权或委托审计主体行使审计职责的单位或人员。如国家机关依照法规委托社会审计组织行使审计职责,其委托人就是国家。

以上三者之间的关系见表 1-1 所示。

审 计 关 系

表 1-1



五、审计学

所谓审计学,是指研究审计理论和审计方法、探索审计发展规律的经济应用科学。

审计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要研究解决哪些方面的问题?这就涉及到审计学学科体系。审计学学科体系指的是审计学科中一系列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科学内容。其包括以下三个部分:

1. 审计通论。指研究审计的一般理论和方法,即各业审计在对象、职能、任务、程序、方法和组织上的普遍规律。

2. 专业审计。指研究工业、基本建设、农业、流通业、交通运输业、财政、银行等各个专业具体和特有的理论和方法,并

兼顾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的特点,也可再兼顾财务审计(含财经法纪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含经营审计管理审计)。

3. 审计专论。指研究审计学的各种专门问题,包括审计史、国际审计、审计比较、内部审计、抽样审计、电算系统审计等。

研究审计学就是要从理论的高度,总结审计实践经验,探索审计发展规律,指导审计工作。

第二节 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作用

一、审计的对象

审计对象是审计学中的一个基本理论问题。明确审计的对象,对确定审计的任务,发挥审计的作用,都具有重要意义。

所谓审计对象,是指审计监督的客体和内容。概括地说,审计对象就是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审计对象是从以下三方面予以界定的:

1. 审计对象是指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因为,审计是具有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其审查对象不是一般泛指的经济活动,而是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如国家审计的对象正如《宪法》第九十一条和第一百零九条规定的那样:“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设立审计机关。地方各级审计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负责。”

2. 审计对象是指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被审单位的经济活动范围很广,不能都包括在审计对象范围之内,为了有效地进行审计监督,应把审计的对象界定为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

3. 审计对象是指以一定的载体形式所表现出来的被审计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都有一定的载体,审计就是以此为依据的。所以传统审计一直把会计资料作为审计对象。由于审计种类的增多、审计内容的扩大,还应当把计划、统计和业务核算记录、经济预测、可行性论证资料、方案、合同、电子计算机处理的信息资料,以及企业的工作总结等,也都应当包括在审计对象之内。

科学地界定审计对象的范围,有利于审计机构或审计人员有效地进行审计工作,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作出全面、客观、公证地评价和鉴证,作出正确的结论和决定,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二、审计的职能

审计的职能是指其本身所具有的内在功能。也是审计生存和发展的重要条件。审计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发展,审计职能也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对于审计具有哪些职能,国内外的审计具有各种不同的看法。我国审计具趋向一致的认识是(如表 1-2 所示):

表 1-2

审 计 职 能	内 涵	外 延
对审计授权人	证 实	报 告
对被审计人	监 督	鉴证、评价

审计授权人为了“证实”经管资源财产人承担和履行经济责任的情况,授权审计人对其进行“监督”。由此可见,审计人执行审计的职能是证实和监督两种,这是审计职能的内涵。而且“监督”是审计的基本职能。

审计职能的外延,对审计授权人讲是审计人对其提出的“报告”。对被审计人讲则有以下两种:①鉴证:这是指对被审计人经济活动的真实性、正确性、合法性、合规性的确认。由于审计鉴证是依法进行的,按照规定标准,给予客观评价,能取信于社会,故又称审计公证。②评价:指审计人在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活动的鉴证的基础上,评价其财务状况好坏,经营成果的优劣,经济效益的高低和经济责任的履行结果。

三、审计的作用

审计的作用,指审计机构履行审计职能,完成审计工作任务所发挥的作用。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审计的作用如下:

(一)审计的促进作用

1. 督促经济责任的正确规定和切实履行。首先,无论是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发展规划,还是部门和单位的发展计划,都存在着各方和各级之间的经济责任关系。通过对预测、方案、规划、计划、协议等审查,可以明确经济责任的规定是否合理、可行,并提出有益的意见,供有关领导参考,供以作出正确的决策,为顺利地履行经济责任创造条件。这是保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首要的一环。承包、租赁、联营等协议或合同订立的审查,即为明显的事例。

其次,在方案、规划、计划等执行过程中,是否按照决策目标进行,有否偏离目标,履行经济责任是否讲求效率和效果,

有否新的信息需要调整,有否例外情况需要控制,都需要开展审计工作,及时反馈审计信息,以利资源财产所有人、主管人、经管人以及有关方面在执行过程中,适时作出决定,采取相应措施。厂长(经理)任期目标的审计,即为其例。

2. 督促经济秩序的正常运行和经济利益的正确处理。首先,在经济责任履行中,是否遵守财经法纪以及部门、地区和单位的规章制度,均是审计的内容。通过审计,可以保障经济秩序的正常运行,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利条件。对于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审计更是不可少的。

其次,通过审计,对经济责任履行作出鉴证和评价,可以督促经济利益的正确处理,促进国家、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之间经济利益的协调,更好地使权、责、利三者紧密结合,为经济的发展,创造良性循环的内外条件。

3. 督促经济效益的充分实现和社会效益的正当保障。首先,通过审计,对资源财产占用和利用的效益进行评价,可以督促有关各方充分挖掘增收节支和增产节约的潜力,以求经济效益的充分实现。

其次,审计可以督促社会效益的正当保障。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着相互的依存关系。审计可以评审有否片面追求经济效益而忽视社会效益,或者相反。审计可在方案、规划和计划等审查中,评价是否兼顾两者利益,并相应提出改进意见。也可从执行的成果中,评价其业绩,提出其优缺点,以求改进。

4. 督促经营管理的完善有效。审计可对经营机制进行评价,以求更加合理;审计还可以从评审业绩中,发现问题,提出改进的建议,以提高经济管理的素质,推动生产力的发展。

(二) 审计的制约作用

1. 审计可以揭露损失浪费。通过经济效益的审计,可将方案、计划与业绩对比,发现资源财产占用、利用、耗费方向的损失浪费,深入查找原因,提出改进建议。

2. 审计可以揭露贪污舞弊。进行合法性的审计,可以查明贪污舞弊,保障资源财产所有人和主管人的权益。

3. 审计可以揭露失职渎职。通过审计,可以确认各级经营管理人员履行经济责任的功过得失,对称职人员给予肯定表扬,推广其先进经验;对失职人员指明应负责任,提出改进意见,督促其切实改正;对于渎职人员,可以揭发错误行为,给予应有处理,不使资源财产所有人或主管人受到损害。

4. 审计可以加强廉政。由于审计可以揭发贪污舞弊和渎职等不法行为,可为廉政主管机关提供信息和事实,以利廉政机关及时进行处理和加强廉政建设。

第三节 审计与会计的关系

从审计的历史演变过程和现代审计、会计的发展,可以看出审计与会计有着密切的联系,也有明显的区别。研究审计与会计的区别与联系,对于进一步理解认识审计、建立审计制度、处理好两者之间的关系,做好审计工作都具有重要意义。

一、审计与会计有着密切的联系

传统的审计就是查帐,主要查会计帐有无差错和舞弊。这一业务沿用至今,是中外审计概念内容的主要部分。当然,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审计概念也在逐步丰富和扩大,查帐只是审计最原始的意义。

一般来说,审计的对象主要是会计记录、会计报表、会计